

沙田區議會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二零一七年度第二次會議記錄

會議日期：二零一七年三月七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五分

地點：沙田政府合署四樓

沙田區議會會議室

<u>出席者</u>	<u>職銜</u>	<u>出席時間</u>	<u>離席時間</u>
李世榮先生(主席)	區議會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五分	下午七時五十分
容溟舟先生(副主席)	”	下午二時三十五分	下午七時五十分
何厚祥先生,BBS,MH	區議會主席	下午二時三十五分	下午七時三十分
陳兆陽先生	區議會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五分	下午六時四十三分
陳國強先生	”	下午二時三十五分	下午七時五十分
陳敏娟女士	”	下午二時三十五分	下午七時五十分
陳諾恒先生	”	下午二時三十五分	下午六時五十二分
程張迎先生,MH	”	下午二時三十八分	下午六時五十二分
趙柱幫先生	”	下午二時三十五分	下午七時五十分
招文亮先生	”	下午二時三十五分	下午七時五十分
許銳宇先生	”	下午二時三十五分	下午五時五十七分
黎梓恩先生	”	下午二時三十五分	下午七時五十分
李子榮先生	”	下午六時正	下午七時五十分
梁家輝先生	”	下午二時四十分	下午五時二十八分
李世鴻先生	”	下午二時三十五分	下午五時四十六分
李永成先生	”	下午二時三十五分	下午六時四十三分
莫錦貴先生,BBS	”	下午二時三十五分	下午四時四十五分
吳錦雄先生	”	下午二時五十六分	下午五時五十二分
龐愛蘭女士,BBS,JP	”	下午二時三十五分	下午七時三十二分
潘國山先生,MH	”	下午二時三十五分	下午六時五十二分
蕭顯航先生	”	下午二時三十五分	下午六時四十三分
丁仕元先生	”	下午二時五十二分	下午五時五十二分
唐學良先生	”	下午二時三十五分	下午七時五十分
董健莉女士	”	下午二時三十五分	下午七時五十分

<u>出席者</u>	<u>職 銜</u>	<u>出席時間</u>	<u>離席時間</u>
衛慶祥先生	區議會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五分	下午七時零七分
王虎生先生	”	下午二時三十五分	下午七時五十分
黃學禮先生	”	下午二時三十五分	下午七時五十分
黃嘉榮先生, MH	”	下午二時三十八分	下午六時四十三分
黃冰芬女士	”	下午二時三十五分	下午七時五十分
黃宇翰先生	”	下午三時三十一分	下午七時五十分
丘文俊先生	”	下午二時三十五分	下午七時五十分
葉 榮先生	”	下午二時三十五分	下午七時三十二分
姚嘉俊先生	”	下午二時三十五分	下午七時五十分
余倩雯女士	”	下午二時三十五分	下午七時五十分
陳卓俐女士(秘書)	沙田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4		

<u>列席者</u>	<u>職 銜</u>
黃添培先生	沙田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袁俊傑先生	沙田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何銘賢先生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沙田
邱功遠先生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馬鞍山
何勁松先生	運輸署高級工程師/沙田
唐 翔先生	運輸署工程師/沙田一
盧沛儒女士	運輸署工程師/沙田二
曾廣福先生	運輸署工程師/馬鞍山
馮家晉先生	路政署新界區區域工程師/沙田(2)
伍覺雄先生	沙田地政處行政助理/地政
周少兒先生	房屋署房屋事務經理(沙田四)
林志忠先生	香港警務處沙田警區交通隊主管
鄒國基先生	香港警務處沙田警區行動主任
李述恒先生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高級主任(策劃及發展)
羅秩球先生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高級車務主任
林世樹先生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襄理(車務)
鍾佩怡女士	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及城巴有限公司 高級公眾事務主任

<u>應邀出席者</u>	<u>職 銜</u>
馮耀文先生	渠務署高級工程師/工程管理 4
陳裕棠先生	渠務署工程師/工程管理 15

應邀出席者

黃子英先生	渠務署工程師/沙田
楊仲其先生	阿特金斯顧問有限公司高級副董事
肖瑛女士	阿特金斯顧問有限公司項目經理
霍振聲先生	阿特金斯顧問有限公司副項目經理
陸放天先生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巴士發展(新界東)
馮羨儀女士	運輸署運輸主任/巴士發展(新界東)
黃漢中先生	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及城巴有限公司 策劃及車務編排經理
彭俊皓先生	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及城巴有限公司 助理策劃主任
羅耀華先生	龍運巴士有限公司一級策劃及支援主任
潘振剛先生	龍運巴士有限公司襄理(車務)

職銜

未克出席者

彭長緯先生,SBS,JP	區議會副主席	(已請假)
林松茵女士	區議會議員	(”)
鄭則文先生	”	(”)
麥潤培先生	”	(”)
曾素麗女士	”	(未有請假)

職銜

負責人

主席告知與會者，有旁聽會議的市民在現場攝影、錄影及錄音。

委員請假事宜

2. 主席表示秘書處收到下述委員的書面請假申請：

彭長緯先生	出席中國政府轄下機構的會議/ 活動
林松茵女士	身體不適
鄭則文先生	工作原因
麥潤培先生	”
李子榮先生	”

3.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交運會)通過上述委員的請假申請。

通過二零一七年一月十日會議記錄

(會議記錄 TT 1/2017)

4. 委員一致通過上述會議記錄。

續議事項

政府部門及有關機構就上次會議所議事項的回覆

(文件 TT 14/2017)

5. 容溟舟先生對部門就會議記錄第 52 段的回覆表示遺憾。他詢問“人人暢道通行”上一階段與是次階段對行人通道以獨立項目或組合項目處理，其理據及決策過程如何，以及路政署如何處理行人隧道 NS286 及 NS287 不公平的情況。

6. 姚嘉俊先生指出，路政署就“人人暢道通行”計劃的回覆詳盡。部門指大老山隧道有限公司的專營權將於二零一八年下半年屆滿後，有關行人天橋將成為由路政署負責維修及保養的公共行人通道。屆時，橫跨大老山隧道收費廣場的行人通道 ST04 將可納入“人人暢道通行”的“原有計劃”內。他詢問此回覆是否意指委員無須於是次計劃揀選行人通道 ST04。此外，他詢問是否會舉行適當會議，以便挑選三個“人人暢道通行”計劃的項目。

7. 陳敏娟女士指出，議會早年曾提出動議，要求盡早於大老山隧道收費廣場增建升降機。她歡迎大老山隧道有限公司的專營權屆滿後，當局將橫跨大老山隧道收費廣場的行人通道 ST04 納入“人人暢道通行”的“原有計劃”內，但希望可加快進度。

8. 王虎生先生指出，雖然廣源邨行人天橋及鞍誠街花園

行人天橋並非橫跨由路政署負責維修及保養的公共道路，但廣源邨仍有約 30%單位尚未根據“租者置其屋計劃”售出，至於已補地價的居民則不超過 10%，故此政府仍持有廣源邨大部分業權。他希望“人人暢道通行”計劃不僅納入由路政署管理的行人通道，亦會處理由政府持有的通道。

9. 黃冰芬女士指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九巴)、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及城巴有限公司(新巴城巴)不願意為 680 及 682 號線調整分段收費。她指巴士公司有為部分過海巴士路線提供分段收費，為何不可為 680 及 682 號線提供相同服務。

10. 路政署新界區區域工程師/沙田(2)馮家晉先生回應表示，會將容溟舟先生的提問轉交路政署主要工程部跟進。另外，由於大老山隧道有限公司的專營權將於二零一八年下半年屆滿，屆時，橫跨大老山隧道收費廣場的行人通道 ST04 將會納入“人人暢道通行”的“原有計劃”內，不會佔用現時“人人暢道通行”計劃下一階段的配額。

11. 新巴城巴高級公眾事務主任鍾佩怡女士回應表示，公司的經營環境一直十分艱難，加上經營成本上升，故必須以審慎的商業原則運用整體資源，現時亦已提供多項車資優惠及分段收費，故此未能為 680 及 682 號線調整分段收費。巴士公司將配合政府，實施過海隧道巴士路線在過海後提供新分段收費的試驗計劃，並會留意計劃之效果及對整體巴士網路營運的影響

12. 委員備悉上述文件。

討論事項

二零一七至二零一八年度開支科 7 建議預算

(文件 TT 15/2017)

13. 委員一致通過上述建議預算。

九龍、沙田及西貢污水幹渠修復工程－修復一段沙田污水
泵房附近源禾路的污水幹渠

(文件 TT 16/2017)

14. 主席歡迎渠務署及顧問公司的代表出席會議。
15. 渠務署的代表簡介文件內容。
16. 龐愛蘭女士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她詢問四月份容許車輛於火炭路左轉的機會率有多高，以及能否早於署方所述的六月通車；
 - (b) 她詢問署方如何處理該段幹渠發出難聞氣味，以及排出污染物到城門河的問題；
 - (c) 她詢問是項工程的風險、對交通的影響和日後幹渠的耐用性；以及
 - (d) 她詢問署方如何與相關居民溝通，以及可否提供工地張貼的聯絡電話。
17. 衛慶祥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詢問二零零七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五年分別發生塌陷事件的原因，以及部門是否事先知道該段道路及幹渠有潛在危險，將來又會否再次出現塌陷情況，是否有預防方法。此外，有沒有其他地方有直徑較大的污水幹渠。他擔心如果其他地方有直徑較大及水流較急的污水幹渠的話，可能會發生類似情況；
 - (b) 他認為署方應邀請香港專業教育學院(沙田)的代表參與聯絡小組；

- (c) 他認為相關路段的氣味會影響附近居民；以及
- (d) 他詢問一般污水幹渠的壽命有多久，以及是否越接近污水泵房的幹渠直徑會越大。

18. 陳國強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詢問不進行新污水幹渠工程會導致甚麼後果，以及出現事故的機會率和工程的迫切性。他認為如果為了全面檢查現有污水幹渠而要建造新幹渠，很多其他地方也同樣需要進行類似工程；以及
- (b) 他認為工程涉及開坑工序，其建造方法不應稱為無開坑式。

19. 黃冰芬女士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她詢問源禾路與火炭路交界的修復工程完成後，是否代表交通將回復正常；以及
- (b) 她詢問每個豎井範圍有多大、開挖豎井對環境的影響和豎井是否作為日後維修之用。她擔心豎井如未能完全密封會發出臭味。

20. 容溟舟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詢問簡報中以黑色標示的幹渠是否已修復完成，修復後的幹渠的壽命有多久，以及當局會如何有效監察該污水幹渠；
- (b) 由於現時相關路段的交通燈號因應部分行車線封閉而調節，因此導致車流行駛未能達至最佳安排。他詢問擬議工程的臨時交通管理措施會否將此十字路口的幾組燈號還原，以觀察是否能有效

縮短車龍。他認為此臨時交通管理措施的行車線位置或許較原來理想，故此詢問署方會否考慮於工程完結後，維持該臨時交通管理措施；

- (c) 他詢問工程的預算開支為多少，以及工程完成後，會否趁着大埔公路(沙田段)擴闊工程進行期間，一併檢查附近的污水幹渠；以及
- (d) 他詢問當局會否再次進行交通影響評估，以及會否與上次交通影響評估的結果互相對比。

21. 黃嘉榮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二零零七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五年分別發生污水沙井塌陷事件，他詢問其原因為何；
- (b) 沙井塌陷後或會令幹渠破損，他詢問署方如何處理幹渠破損後流出的污水；
- (c) 他詢問緊急污水幹渠修復工程完成後，能否令該處散發的臭味消失，如否，原因為何；以及
- (d) 他建議渠務署在進行工程前，先研究相關路段的地下設施。

22. 主席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詢問可否縮短施工期，例如將能一併處理的工序同時進行，以減省所需時間；
- (b) 他詢問前期工程如探孔及試路等能否一併進行；以及
- (c) 他請署方於工程展開時，向委員交代最新的臨時交通管理措施。

23. 渠務署工程師/沙田黃子英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源禾路直徑 1.5 米污水幹渠的緊急修復工程已經完成，現時須於塌陷位置重建沙井，希望於四月完成相關工程。隨後會重置源禾路一段的中央分隔欄、交通燈及路牌，又會重劃行車線，源禾路的交通將盡早分階段開放，期望六月初能全面開放路段供市民使用。因應工程進度，署方已於本年三月三日開放源禾路部分路段；
- (b) 臭味主要來自損毀的幹渠及沙井。香港專業教育學院(沙田)附近一帶隨着部分修復工程完成，該處氣味已經減少，但由於相關塌陷沙井未有完全封閉，故此仍有氣味傳出。署方曾與校方人員實地視察，並在無須施工的日子，盡量封閉井位，以及於附近行人隧道加裝風扇，以減低氣味對該處師生的影響。待工程完成後，氣味將會大幅減少；
- (c) 二零零七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五年分別發生塌陷的位置污水流量較大，故此對沙井的侵蝕較為嚴重。有見及此，署方建議修復幹渠；
- (d) 署方已為簡報中以黑色標示的幹渠套筒修復，相信會有數十年壽命。另外，署方會因應政府不同部門的工程，適時檢查有關範圍內的污水幹渠。署方會繼續監察幹渠，在有需要時會進行修復；
- (e) 直徑 1.5 米的幹渠塌陷時未有造成淤塞，同時署方設置大型水泵，加快將污水引到下游的污水系統，以防止污水流入河中；
- (f) 在附近範圍內，是次工程所涉及的幹渠，其直徑已屬較大；以及

- (g) 渠務署備有時間表檢查污水渠，如有需要，會安排承建商進行維修。

24. 渠務署高級工程師/工程管理 4 馮耀文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一般而言，污水渠的壽命約有 40 年，如流量順暢，並不會出現大問題。是次工程的污水幹渠已用了多年，又曾出現塌陷，故此署方早於二零一二年已籌備立項處理；以及
- (b) 如在幹渠塌陷前進行修復，工程相對會較為容易。由於過去清理塌陷幹渠的工作需時及有難度，故此於緊急修復工程完成後，署方認為值得於合適位置建造新幹渠以提高污水系統的穩定性，他希望委員支持。

25. 阿特金斯顧問有限公司副項目經理霍振聲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他們會於實施臨時交通管理措施前與運輸署商討，有需要會進行試路，以便觀察有關措施對交通的影響；
- (b) 他們會於施工前在豎井位置進行探孔，有需要會按土質調整施工方法。此外，他們會要求承建商在施工期間，每日監測沉降標示器數據，避免發生塌陷；
- (c) 施工期已預計了雨天的影響；
- (d) 工程展開前，地盤工程師或聯絡小組會聯絡當區區議員、居民代表及香港專業教育學院(沙田)，向他們提供聯絡電話以便查詢。此外，他們會派發印有聯絡電話的宣傳單張，以供張貼於附近樓

字；

- (e) 簡報上以紅色標示的污水渠修復工程仍未進行。建造新的污水幹渠後，將可把污水改道至新渠，渠務署便能更全面地檢查現有污水渠的狀況，比在有水流的情況下檢查更為理想；
- (f) 由於需要開挖豎井，“有限度開挖”或能更貼切形容施工方法；
- (g) 每個豎井大約長三米半、闊三米及深十二米。豎井位置會建造污水井，方便渠務署將來派員維修及檢查。一般而言，如污水流動暢通，應不會產生異味；
- (h) 他們會視乎改變行車線位置後是否能提升行車暢順程度，與運輸署再作研究。以綠色標示的污水渠修復工程完成後，燈號循環時間將還原，而建造新幹渠時會維持同樣的燈號循環時間；
- (i) 沙田區部分的工程造價約為 1.2 億元；
- (j) 他們就新臨時交通管理措施重新提交了交通影響評估報告供運輸署考慮，並會於工程展開前，要求承建商提交最新的交通流量數據；
- (k) 三年施工期包括申請掘路許可證、交通改道及探孔等，他們將會採用新工程合約，以鼓勵承建商盡早完成工程；以及
- (l) 採取封路及改道措施後，便會進行探孔及展開工程。

26. 委員一致通過上述文件。

二零一七至二零一八年度沙田區巴士路線計劃

(文件 TT 17/2017)

27. 主席歡迎運輸署及巴士公司的代表出席會議。
28.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巴士發展(新界東)陸放天先生簡介文件內容。
29. 程張迎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認為本年度巴士路線計劃的規模縮減，而且不夠進取，未有回應沙田區居民一直以來的訴求；
 - (b) 他爭取開辦顯徑邨、隆亨邨及名城一帶的機場巴士服務；
 - (c) 他理解隨着沙田至中環線(沙中線)開通，大圍站公共運輸交匯處的負荷將會上升，但仍希望爭取開辦來往新田圍至大圍站公共運輸交匯處的巴士服務。他請署方及巴士公司解釋取消此方案的原因；以及
 - (d) 對於沿線巴士服務如 81C 號線等，未有提升服務的建議。
30. 黃冰芬女士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她樂見增加 43X 號線上下午繁忙時間的班次，希望可以盡早新增班次；
 - (b) 她詢問 82P 號線的調整會否對 82X 號線造成影響；
 - (c) 她樂見新增 980A 號線；

- (d) 她希望增加 286C 及 82C 號線的回程班次；
- (e) 85X 號線過往曾增加班次，但服務仍不足夠；
- (f) 284 號線超級電容巴士的空間不足，她希望增加班次，請運輸署於實施第二階段前監察巴士公司的班次表；以及
- (g) 石門及安景街仍缺乏通宵巴士服務，她希望能把相關建議納入計劃內。

31. 董健莉女士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隨着沙中線準備通車，大圍的巴士服務會越被忽略，但運輸署相關職員未有主動聯絡她；
- (b) 大圍需要開辦前往中上環及機場的巴士線；大圍各小區的居民則需要來往鐵路站的巴士服務；
- (c) 她希望 286X 號線可於非繁忙時段在元洲街設站；
- (d) 她希望延長 283 號線的服務時間；以及
- (e) 她詢問 82B 號線何時擴展為全日服務，來往“四美區”。

32. 陳諾恒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詢問政府的政策是否仍以鐵路為主，巴士服務為輔，抑或與鐵路服務互動；
- (b) 他詢問以單層巴士服務較少人乘搭的巴士路線的比率為多少；
- (c) 是次巴士路線計劃未有納入他們一直爭取的服

務，例如 982X 號線增加班次、提供回程服務和擴展為全日服務、增加 86A 號線班次及 286C 號線的新進展；以及

- (d) 他希望可以開辦大圍直接往返港島東區的巴士服務。

33. 姚嘉俊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認為是次巴士路線計劃或許受到九巴延續專營權的影響，而迴避了較具爭議性的建議；
- (b) 雖然推行過海巴士路線在過海後提供新分段收費的試驗計劃是一個好開始，但署方及巴士公司早應全面推行相關計劃。680 及 682 號線仍未能適當地設分段收費，因此未能減輕區內居民的交通負擔；
- (c) 他認為署方及巴士公司應在大老山隧道提供跨巴士公司轉乘優惠，982X、82C 及 240X 號線全日雙向服務和大圍及火炭經八號幹線往中上環的巴士服務；
- (d) 他認為九巴早應實施回程相同路段統一收費計劃；以及
- (e) 他支持 249X 號線擴展為全日服務，但認為署方及巴士公司把 49X 號線的資源抽調到 249X 號線並不合理。署方及巴士公司曾經表示，不會改變 249X 及 49X 號線繁忙時段的班次，但於三月四日曾發出通告，為統一班次而將相關路線的班次，由五至十分鐘改為六至八分鐘一班。

34. 王虎生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詢問為何未有落實 82P 號線提供全日服務，和回程由黃大仙而非鑽石山往廣源，以及有關調整會否對 82X 號線造成影響；
- (b) 現時 A41 號線早上只有三個班次，他詢問可否安排每小時由黃泥頭開出一班的班次。現時 A41 號線的安排，令 83K 號線改為使用較多位置擺放行李的巴士，令車廂較為擠迫；
- (c) 他樂見開辦 980A 號線，但詢問運輸署及巴士公司是否已商討增加班次的安排；以及
- (d) 廣源/廣康區的居民常於馬鐵第一城站轉車，但專線小巴 804 號線未能於繁忙時間應付客量，他詢問運輸署及巴士公司處理於馬鐵第一城站轉乘巴士須付全費往廣源的情況。

35. 丘文俊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認為是次巴士路線計劃過於保守，部分資料不能與上年度銜接。他們過往一直為水泉澳邨爭取巴士服務，但運輸署仍未有在是次計劃中提出優化方案，他詢問可否舉行特別會議討論有關事宜。他希望運輸署在會後提交有關水泉澳邨提升巴士服務的時間表；
- (b) 近日早上，240X 號線尾班車於河畔、麗豪一帶已爆滿，他認為本年度應安排增加該線班次或提供全日服務；
- (c) 他歡迎 249X 號線擴展為全日服務；
- (d) 287X 號線只增加一輛巴士，並不能應付現時乘客量。他認為由於 287X 號線以循環線運作而導致班次不穩；

- (e) 早上繁忙時段，80X 號線在沙角街站經常客滿，相信部分乘客來自水泉澳邨。運輸署及巴士公司未有為 83A、47A 及 682B 號線增加班次或落實全日服務；以及
- (f) 水泉澳邨現時未有巴士服務前往禾輦邨、瀝源邨和火炭。他認為署方及巴士公司應將現時部分巴士路線改為繞經水泉澳邨。

36. 李世鴻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是次巴士路線計劃未夠周詳。他詢問是否不節省其他路線的資源，便不能優化其他巴士路線的服務，包括 80 及 89B 號線等乘客量大的路線；
- (b) 居民難以乘搭 982X 號線最後的幾個班次，他詢問是否與愉翠苑及水泉澳邨的班次開車時間相若有關，希望運輸署及巴士公司加以改善；以及
- (c) 他希望運輸署及巴士公司增加 985 號線早上班次，以疏導居民過海上班。

37. 招文亮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認為是次巴士路線計劃未能回應地區訴求，並反映運輸署及巴士公司的態度並不積極。他希望運輸署及巴士公司增加 981P 及 682A 號線的班次，並盡早開辦 N287 號線的班次；
- (b) 大部分由馬鞍山往其他區域的路線，皆採取一條路線經寧泰路，而另一條路線經恆康街的運作模式，惟獨沒有全日過海巴士路線行經寧泰路。他要求署方及巴士公司研究開辦一條行經寧泰路的西區海底隧道(西隧)過海巴士路線，並提供全日服務；以及

- (c) 他希望開辦一條由馬鞍山經寧泰路往大埔及長沙灣的巴士線。

38. 李永成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樂見開辦 980X 及 981P 號線，並建議增加 980X 號線上午七時二十五分的班次，以及擴展為全日服務，應付烏溪沙的人口上升，或將 681 號線延長至烏溪沙，並不要再抽走 680X 號線的資源。另外，他建議避免令 980X 及 680X 號線的班次重疊。此外，680X 及 682P 號線應提供全日服務；
- (b) 682A 號線回程班次不足；
- (c) 單靠專線小巴服務不足以應付烏溪沙的人口，亦影響到井頭及泥涌的居民，故此他建議 87K 及 87S 號線行經烏溪沙；
- (d) 他希望將 286C 號線總站延伸至烏溪沙；
- (e) 他希望 N287 號線通宵巴士服務可盡早開辦，並擴展至恆常服務；
- (f) 他希望於雅典居重新設立 A41P 號線的上落客點；
- (g) 87E 號線只有一班車並不足夠，他建議增加班次，或考慮將 87D 號線的總站延長至烏溪沙；
- (h) 他建議 299X 號線繞經烏溪沙，如不可行的話，應考慮開辦專線小巴服務；
- (i) 89D 號線不經黃泥頭能縮短車程，只要有關方面能提供相應服務，便可達至雙贏；以及

- (j) 他希望運輸署及巴士公司能更仔細商討巴士服務方案。

39. 黎梓恩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在崗背街候車的乘客，常因客滿而未能乘搭 80X 號線，他建議增加 83A 號線班次，以疏導水泉澳邨的居民；
- (b) 798 號線由將軍澳往沙田的尾班車開出時間為下午十時四十分，但由沙田往將軍澳的尾班車開出時間則為下午十一時三十分，他認為應延長由將軍澳往沙田的服務時間。另外，他不明白為何 798 號線由沙田往將軍澳，上午的繁忙時段班次比非繁忙時段班次疏，他建議加密班次；
- (c) 他歡迎 980A 號線行經西隧，但認為路線迂迴，如由廣源開出經石門將較為直接，又能避免於石門交匯處塞車的問題。另外，此路線車費為 19 元，但由愉翠苑開出的 982X 號線收費只為 16 元，他認為石門與愉翠苑的距離不應導致出現 3 元差額；
- (d) 他建議增加 240X 號線的班次，又問何時為適當時間；
- (e) 他詢問為何 249X 號線不是由沙田市中心開出，而是須由沙田圍開出，令行車路線重複途經沙田鄉事會路；
- (f) 他建議為富豪花園居民開辦前往東區的過海巴士服務，並安排其他巴士路線行經富豪花園；以及

(g) 他詢問 86K 及 89X 號線何時會實施分段收費。

40. 黃學禮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認為本年度巴士路線計劃的規模縮減，未有顧及大圍居民。此外，他認為巴士能提供點對點交通服務，巴士為輔的政策並不理想，加上鐵路巴士接駁服務未為完善；
- (b) 署方及巴士公司一直未有增加 82B 號線的班次，然而美柏苑及美盈苑卻即將入伙。署方及九巴一直未有回覆他們對這項關注的信函；
- (c) 985 號線頗受乘客歡迎，但班次不足，他建議巴士公司考慮將最後兩班車的路線，按 80 號線的方式安排分拆，並提供 985 及 81S 號線的回程服務；
- (d) 他建議 80 及 286X 號線行經美松苑，為美松苑提供 283 號線以外的巴士服務；以及
- (e) 他希望開辦大圍開出的全日過海巴士服務及機場巴士服務，又詢問運輸署機場巴士服務的優先次序安排。

41. 黃宇翰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認為巴士路線重組應善用資源，將路線分拆以減省乘車時間，但是次巴士路線計劃未能達到此效果；
- (b) 798 號線由沙田開出班次的時間比由將軍澳開出的遲，回程尾班車由將軍澳開出的時間比由沙田開出的早，繁忙時段由沙田開出的班次又較疏，這樣對沙田不公平。他認為將軍澳往沙田的乘客

比沙田往將軍澳的多，源於由將軍澳開往沙田的服務較佳，包括班次及站點較多等；以及

- (c) 現時沙田有 A41、A41P 及 E42 號線的服務，他認為 A41P 號線可服務馬鞍山，A41 號線由第一城開出後應往大圍使用尖山隧道，以及開辦由火炭往美林邨的機場巴士服務。他希望運輸署能督促巴士公司照顧沙田各區的居民。

42. 陳敏娟女士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她不斷查詢有關方面會由 49X 號線調撥多少個班次予 249X 號線一事，直至早一陣子才收到回覆說將抽調四輛。她一直希望巴士公司可增撥資源而非調撥資源，以避免對廣源/廣康區居民造成影響；
- (b) 現時 82P 及 82X 號線的建議安排有助廣源/廣康區居民來往石門，但他希望能實施相應分段收費；
- (c) 她歡迎開辦 980A 號線，但希望可以盡早實施，有更周詳的加密班次安排及提供跨巴士公司優惠；以及
- (d) 她認為署方及巴士公司應積極考慮 89D 號線巴士全日不經黃泥頭的方案，以惠及馬鞍山的居民。同時，有關方面應提供來往廣源/廣康區及馬鞍山的巴士服務，達至雙贏。

43. 唐學良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是次巴士路線計劃未有顧及美田邨及美松苑一帶的居民。他們只能依賴專線小巴，但專線小巴服務未如理想；

- (b) 283 號線及專線小巴的尾班車未能銜接港鐵服務，他希望延遲尾班車開出的時間；
- (c) 運輸署及巴士公司未有善用美輝街巴士站，81 及 85 號線應行經美輝街巴士站；
- (d) 美田邨未有全日行走路線行經城門隧道，他希望 46P 號線能擴展為全日服務；
- (e) 他希望增設全日行經“四美區”及顯徑邨的機場巴士服務及前往港島東的巴士服務；以及
- (f) 他希望增加 82B 號線班次。

44. 衛慶祥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詢問巴士公司能否作出服務承諾，當委員就巴士路線提出意見時，巴士公司在指定時間內會作出回覆；
- (b) 他詢問過去一年，運輸署及巴士公司對部分路線的服務調整有沒有持不同意見；
- (c) 他與黃學禮先生曾去信九巴，要求改善 82B 號線服務，但至今仍未有回覆；以及
- (d) 有水泉澳邨居民希望巴士公司能開辦途經瀝源邨及禾輦邨往火炭的巴士服務。

45. 龐愛蘭女士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她希望開辦直接來往火炭與中上環及機場的路線；
- (b) 798 號線上午由沙田開出的首班車時間是六時五

十五分，而將軍澳開出則是六時正，另外，由將軍澳開出的班次比沙田頻密，她詢問為何有此分別。有輪班工作的人士反映此班次未能配合其上班時間，希望運輸署提早開車時間。另外，有居民反映希望往火炭方向的巴士服務，在上午八時至九時及下午五時至六時兩個時段各增加一個班次；以及

- (c) 她樂見 48P 號線改由火炭開出，以及 88X 號線增加一個班次。

46. 趙柱幫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希望 682B 及 83A 號線增加班次的安排，能配合水泉澳邨的入伙進度，並實施增加 682B 號線七輛車，而長遠而言，他希望擴展為全日服務；
- (b) 83A 號線由水泉澳邨開出的首班車時間為上午七時四十五分，有不少居民認為開出時間太遲，導致他們要改為乘搭 80X 號線，他建議提前 83A 號線首班車開出的時間；
- (c) 他希望開辦 982X 號線回程服務，長遠擴展為全日服務；以及
- (d) 他建議增加 80X 及 89B 號線的班次。

47. 陳兆陽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982X 號線通常在博康邨已客滿，相信新翠邨及秦石邨的居民難以上車，他詢問會否考慮全日行駛，或於尾班車後加開一個班次，以及提供回程服務；
- (b) 287X 及 80X 號線於繁忙時段的載客量十分高，

他詢問會否增加特別班次及巴士數目；

- (c) 798 號線上午由沙田開出的首班車時間是六時五十五分，而將軍澳開出則是六時正，他詢問為何繁忙時段的班次比非繁忙時段的班次疏；
- (d) 他詢問於二零一六至二零一七年度巴士路線計劃中，有關 240X 號線的建議會否實施，以及何時為增加班次的適當時候；
- (e) 他詢問過海巴士路線在過海後提供新分段收費的試驗計劃為期多久；
- (f) 170 及 182 號線於港鐵大圍站外上車的車資為 5.8 元，但乘鐵路由大圍往沙田只需 3.7 元或 4 元，往沙田圍只需 5.3 元，他詢問原因為何；
- (g) 他詢問當局有何措施改善 86C 號線的班次；以及
- (h) 他指九巴及新巴城巴去年分別賺了 5 億元及 26 億元，但為何仍不能提升服務及提供 170 及 182 號線分段收費。

48. 潘國山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認為是次巴士路線計劃或許受到九巴延續專營權的影響，而迴避了較具爭議性的建議，未有回應議會一直以來的訴求；
- (b) 由於車公廟路、田心街至顯徑街一帶人口增加，他建議開辦機場巴士路線服務該帶，經青沙公路往機場；
- (c) 跨巴士公司轉乘優惠、一般轉乘優惠及同一路段同一分段收費等措施不足，未能減輕市民的交通

費負擔；

- (d) 他希望 985 及 982X 號線能擴展為全日服務；
- (e) 87B、286X 及 85B 號線的班次不足問題未獲解決；以及
- (f) 80P、89B 及 80X 號線仍存在“飛站”問題。

49. 許銳宇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認為 286X、985 及 982X 號線班次不足，希望署方及巴士公司能增加班次；
- (b) 他希望署方及巴士公司能考慮開辦大圍至將軍澳的巴士服務；以及
- (c) 他指出，80K 號線往威爾斯親王醫院方向於新翠邨及田心村有兩個站點，在有蓋巴士站安裝座椅及巴士實時到站資訊顯示屏計劃下，該處於二零一九年才會興建座位。他希望運輸署及巴士公司能提前施工，讓長者及早受惠。

50. 何厚祥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議會每年就巴士路線計劃的討論都很熾熱，反映居民對區議員的期望及訴求，以及運輸署和巴士公司一直未有解決問題。他相信眾多問題未能解決，是源於運輸署對巴士公司有期限限制，以及巴士公司為顧及利潤而不願意投資。此外，運輸署以集體運輸系統為主幹，但略嫌偏重，巴士服務被壓制。他希望趁着九巴延續專營權之際，當局可以平衡巴士服務和鐵路服務；
- (b) 他要求在大圍增設 A 線機場巴士服務及來往港島

東的巴士線；

- (c) 他認為應該有更多巴士線在美田路名城外的巴士站上落客，例如 E42 號線；
- (d) 他建議 980X 及 981P 號線於青沙公路轉乘站設轉乘服務；
- (e) 他爭取開辦 982X 及 985 號線的回程服務；以及
- (f) 他詢問可否將 80 號線早上繁忙時間的班次分拆，部分行經顯徑邨、田心村及隆亨邨。

51. 陳國強先生指在繁忙時間，馬鞍山往九龍及過海的巴士服務乘客量甚高，難有座位。馬鞍山的居民需乘馬鞍山鐵路(馬鐵)，但近年馬鐵乘客增加。他認為巴士公司並無競爭，馬鞍山亦並無專線小巴直接出九龍及過海。

52. 吳錦雄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沙田已發展 20 年，但大圍仍未有來往機場的巴士線；
- (b) 他指同一個區不同的巴士路線收費不一，令不同路線客量不均；以及
- (c) 巴士路線重組計劃令大圍站公共運輸交匯處過於擠迫，當局未有規劃。

53. 容溟舟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是次巴士路線計劃有部分路線較迂迴，例如 980A 號線。他認為由黃泥頭開出，順路途經沙田市中心的路線可行。另外，上午七時四十分及七時五十五分的班次過遲；

- (b) 他同意 682 號線系列以不同路線服務不同區域，包括欣安邨及寧泰路等，但現時建議新增的兩個特別班次行經烏溪沙後，仍需繞經錦英苑，這樣或會減低原來的乘客乘搭 682 號線的意欲。他建議巴士公司留意 682P 號線的班次；
- (c) 早上沙田鄉事會路及源禾路的交通擠塞，他建議 249X 號線由沙田市中心作起點，經博康往沙田圍，以精簡路線；
- (d) 他認為 274 號線與去年的 N287 號線有同樣問題；
- (e) 他認為區的運輸署職員與委員保持緊密溝通，但負責巴士路線計劃的代表則未有事先了解地區的需要；
- (f) 本年度巴士路線計劃的問題有：未有顧及水泉澳邨的交通問題、985 及 982X 號線未有開辦回程服務、沙田區機場服務應當重組和只以抽調資源的方法增加班次並不恰當；以及
- (g) 署方必須盡快處理 89D 及 83X 號線問題。

54. 委員一致同意取消李子榮先生的請假申請。

55. 陸放天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他澄清說，文件中附件三 249X 號線的現行票價應為 9.1 元，而非文件中的 8.4 元。另外，附件四 82P 號線的建議內容，由碩門邨開出的行車路線應為「安明街、...、沙田圍路、小瀝源路及安明街。」煩請委員刪除原文中的“插桅杆街”。他並就以上手民之誤向委員致歉；
- (b) 巴士路線計劃為諮詢公眾對巴士服務意見的其

中一個渠道，運輸署與巴士公司會不時密切留意各條路線的乘客量，在有需要時會要求巴士公司調整服務，包括增加班次及優化路線，以應付乘客的需求。他們亦會留意新社區發展及其人口上升的情況(例如水泉澳邨)，與巴士公司商討提供巴士服務以應付需求；

- (c) 運輸署與巴士公司會於會後研究委員對建議路線的意見；
- (d) 巴士公司會因應乘客需求加強機場巴士服務，他會將有關開辦大圍至機場巴士服務的訴求向相關負責人轉達；
- (e) 981P 號線剛剛投入服務，行經寧泰路，乘客反應不俗。運輸署因應上次會議上，委員預期乘客對 980X 及 981P 號線的反應會非常熱烈，故隨即與巴士公司商討加密班次的安排，兩線亦已加密班次，以應付乘客需求。現時 680X 及 681P 號線與 980X 及 981P 號線到達灣仔所需的時間相若，但行經西隧往中上環所需時間顯著較短，故預期原乘搭 680X 及 681P 號線往中上環的乘客會選擇乘搭 980X 及 981P 號線。由於 980X 及 981P 號線投入服務的時間尚短，他希望可再作觀察留意乘客的乘車習慣，以研究資源運用安排；
- (f) 由於在黃大仙乘搭 82P 號線的乘客佔該線約三分之一的客量，所以是次計劃建議，82P 號線回程由黃大仙而非鑽石山開出。他們會於新安排實施後，觀察是否有修訂的需要；
- (g) 署方及巴士公司建議 980A 號線運作時，980X 及 981P 號線仍未投入服務，現時可參考此兩條西隧路線的乘客乘車習慣而再作調整；

- (h) 運輸署的主要方針仍是以鐵路為骨幹。現時鑑於部分鐵路線的乘客量甚高，運輸署與巴士公司亦有因應情況，開辦與鐵路線有一定程度上重疊的巴士路線，以紓緩繁忙時段鐵路車廂的擠迫情況；
- (i) 個別巴士公司及跨巴士公司的轉乘優惠，是巴士公司考慮其營運情況來決定是否及如何提供。署方一直鼓勵各巴士公司盡可能為乘客提供車費優惠。現時巴士公司亦有為部分路線提供跨巴士公司的轉乘優惠，運輸署會繼續鼓勵各巴士公司盡可能為乘客提供車費優惠；
- (j) 巴士公司會因應 798 號線將軍澳及沙田方向的乘客量，從而決定是否及如何調整班次。運輸署會與巴士公司研究是否有空間提前早上由沙田開出的班次時間；
- (k) 他們於制定年度巴士路線計劃時，會先了解委員一直以來對區內巴士服務的訴求；
- (l) 運輸署現正與巴士公司商討加強 82B 號線的服務，當有進一步消息會盡快通知相關委員；以及
- (m) 他歡迎相關委員提出希望於富豪花園增加巴士服務的意見。

56. 九巴高級主任(策劃及發展)李述恒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為免影響現時乘搭 82P 號線的乘客，是次計劃建議 82P 號線回程由黃大仙而非鑽石山開出，但九巴可與運輸署及相關委員商討作出調整是否可行。他們備悉有關分段收費的建議；

- (b) 九巴曾於去年的巴士路線計劃提出提升 240X 號線的服務水平，他們會與運輸署研究落實細節，期望可於今年內完成；
- (c) 他們會再研究 980A、249X 及 274 號線的路線安排。他們留意到沙田市中心為較繁忙的總站，故此建議 249X 號線善用沙田圍站，但鑑於委員提出意見，他們可再作考慮；
- (d) 他們會與運輸署及新巴城巴研究增加 982X 及 985 號線班次是否可行；
- (e) 就議員對現有服務的意見，九巴會檢討現行路線的服務水平，如有不足之處，將作出改善。就議員對新增服務的意見，九巴會於制定未來的巴士路線計劃時，參考委員對新巴士路線服務的建議；以及
- (f) 九巴現正與運輸署商討 82B 號線的改善方案。

57. 新巴城巴策劃及車務編排經理黃漢中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他們盡量以有效方式將 980A 號線所服務的地區串連為宗旨，制定其路線安排。因應委員的意見，他們將與運輸署及九巴研究是否有改善空間；以及
- (b) 798 號線沒有為將軍澳以外的地區提供往沙田的服務。現時上午繁忙時段，由將軍澳往沙田的載客量是相反方向的四倍，下午繁忙時段則是由沙田往將軍澳的載客量較高。他們一直有留意沙田及火炭區居民對此路線的需求，故此尾班車開出的時間，已由服務開始時的下午九時正逐步延遲。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二日起，798 號線的

尾班車開出時間，已延遲至現時的下十時四十分，乘客量約為 20 人，暫時尚可應付乘客需求。他們會密切留意有關情況，有需要時會考慮增加資源。

58. 龍運巴士有限公司(龍運)一級策劃及支援主任羅耀華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龍運備悉大圍及火炭區居民對機場巴士服務的需求，並會繼續留意乘客量及研究相關建議，在有需要時檢討現有資源及服務水平；以及
- (b) 他們一直與運輸署分區代表跟進 E42 號線於大圍名城外設站事宜。

59. 主席請署方及巴士公司就未能回應委員意見的事項提供書面回覆。

60. 主席詢問委員，是否同意處理丘文俊先生提出的臨時動議。

61. 委員同意討論丘文俊先生提出的臨時動議。

62. 丘文俊先生提出以下臨時動議：

“沙田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強烈要求運輸署及巴士公司立即安排 83A、83X、47A、682B 提供全日服務。”

趙柱幫先生和議。

63. 主席詢問委員，是否同意通過第 62 段的臨時動議。

64. 委員一致通過第 62 段的臨時動議。

65. 主席詢問委員，是否同意處理黎梓恩先生提出的臨時

動議。

66. 委員同意討論黎梓恩先生提出的臨時動議。

67. 黎梓恩先生提出以下臨時動議：

“沙田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強烈要求運輸署及巴士公司增加 80X、240X 及 287X 班次並維持穩定服務。”

丘文俊先生和議。

68. 李子榮先生詢問增加多少班次，以及“穩定服務”的意思。

69. 黎梓恩先生指現時此巴士路線經常脫班及出現誤點，故此希望該路線可以提供穩定的服務，與原先訂定的服務標準相同。另外，他希望能增加更多班次，但留待空間讓運輸署及巴士公司決定。

70. 主席詢問“穩定服務”的意思，是否指班次能按時間表開出。

71. 丘文俊先生指現時班次不足以應付乘客量，希望留待空間讓運輸署及巴士公司按實際人流增加班次。現時有關路線的班次不穩定，故此希望班次能依時間表開出，為乘客提供穩定的服務。

72. 主席詢問委員，是否同意通過第 67 段的臨時動議。

73. 委員一致通過第 67 段的臨時動議。

74. 主席詢問委員，是否同意處理黃學禮先生提出的臨時動議。

75. 委員同意討論黃學禮先生提出的臨時動議。

76. 黃學禮先生提出以下臨時動議：

“沙田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強烈要求 80 以及 286X 巴士路線繞經美松苑一帶，以便利居民。”

陳國強先生和議。

77. 李子榮先生認為“美松苑一帶”未夠具體，如能明確指出相關街道，或會令運輸署更容易跟進。

78. 黃學禮先生指出，可以改為“新設美松苑、美槐樓以及美城苑站”或“繞經美松苑一帶(美松苑巴士站、美槐樓巴士站、美城苑巴士站)”。

79. 容溟舟先生建議“繞經美松苑至美林邨美槐樓一段的美田路”。

80. 黃學禮先生建議改為“繞經美松苑至美城苑一段美田路”。

81. 何厚祥先生認為 80 號線在繁忙時間應精簡路線，有關方面應再深入討論如何優化路線，但他不反對上述臨時動議。

82. 董健莉女士認同何厚祥先生的意見。她希望運輸署及巴士公司先分拆 80 及 286X 號線，然後才增加站點。

83. 黃學禮先生接納委員的建議，並修改其臨時動議如下：

“沙田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強烈要求 80 以及 286X 巴士路線繞經美松苑至美城苑一段美田路，以便利居民。”

陳國強先生和議。

84. 主席詢問委員，是否同意通過第 83 段的臨時動議。

85. 陳兆陽先生要求把正反兩方的姓名記錄在案，他獲四位委員支持。

86. 潘國山先生指九巴釐定車費與行車里程有關，如動議沒有保證票價不變，他將會投棄權票。

87. 交運會以 12 票贊成、0 票反對、12 票棄權通過第 83 段的臨時動議，詳情如下：

贊成的委員(12 位)

陳兆陽先生、陳國強先生、陳諾恒先生、程張迎先生、趙柱幫先生、黎梓恩先生、李永成先生、衛慶祥先生、黃學禮先生、丘文俊先生、葉榮先生、容溟舟先生。

棄權的委員(12 位)

陳敏娟女士、招文亮先生、何厚祥先生、李子榮先生、龐愛蘭女士、潘國山先生、董健莉女士、王虎生先生、黃嘉榮先生、黃冰芬女士、姚嘉俊先生、余倩雯女士。

沒有選擇表決的委員(3 位)

李世榮先生、唐學良先生、蕭顯航先生。

88. 主席詢問委員，是否同意處理陳諾恒先生提出的臨時動議。

89. 委員同意討論陳諾恒先生提出的臨時動議。

90. 陳諾恒先生提出以下臨時動議：

“沙田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強烈要求運輸署促請九巴及城巴增加 982X 班次並落實回程服務及儘快落實轉為恒常服務。”

陳兆陽先生和議。

91. 主席詢問委員，是否同意通過第 90 段的臨時動議。

92. 委員一致通過第 90 段的臨時動議。

93. 主席詢問委員，是否同意處理陳國強先生提出的臨時動議。

94. 委員同意討論陳國強先生提出的臨時動議。

95. 陳國強先生提出以下臨時動議：

“要求：

沙田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強烈要求運輸署引入小巴競爭，小巴從馬鞍山直出來回九龍和香港島。”

黎梓恩先生和議。

96. 主席詢問直出及來回會否有矛盾。

97. 容溟舟先生詢問，引入小巴競爭是否指專線小巴，馬鞍山應為紅色小巴的禁區。

98. 李子榮先生建議改為“……運輸署引入競爭，開辦來往馬鞍山至九龍和香港島的小巴線”。

99. 陳國強先生接納委員的建議，並修改其臨時動議如下：

“要求：

沙田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強烈要求運輸署引入競爭，開辦來往馬鞍山至九龍和香港島的小巴線。”

黎梓恩先生和議。

100. 主席詢問委員，是否同意通過第 99 段的臨時動議。

101. 委員一致通過第 99 段的臨時動議。

運輸署二零一七年部門周年計劃

(文件 TT 18/2017)

102. 姚嘉俊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曾於二零零六年查詢 680 及 682 號線於濱景花園分段收費的事宜，但時至今日，運輸署及巴士公司的回覆仍然相同，他詢問運輸署如何鼓勵巴士公司提供轉乘優惠；
- (b) 為何仍未能於大老山隧道設立“跨巴士公司轉乘優惠計劃”；以及
- (c) 他詢問當局會先在哪些隧道和道路引入“停車拍卡”式電子繳費計劃。

103. 潘國山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在有蓋巴士站安裝座椅及巴士實時到站資訊顯示屏計劃，都是由政府資助的。署方表示跟進改善巴士站設施的安排，顯示未有克盡己職。他不理解為何出現同一個巴士站需要分不同階段加設多個上蓋的情況；
- (b) 運輸署應鼓勵巴士公司全面提供跨巴士公司轉乘優惠，包括龍運；
- (c) 繼跟進公共小巴增加座位上限事宜後，巴士公司應全面檢討小巴的服務。他希望能盡快增加 68K 號線專線小巴的座位；

- (d) 他認為大型車輛的泊車位嚴重不足；以及
- (e) 他認為署方應妥善管理公共運輸交匯處，例如大圍站公共運輸交匯處等。

104. 王虎生先生詢問運輸署，有沒有因應交通意外數字在過去十年的上升，檢討發出駕駛執照的問題。

105. 招文亮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指出在巴士站安裝座椅及巴士實時到站資訊顯示屏的進度緩慢。寧泰路及保泰街共六個巴士站，仍未有安裝座椅及巴士實時到站資訊顯示屏的計劃；
- (b) 他們一直爭取跨巴士公司轉乘優惠，但署方仍未落實於大老山隧道提供有關優惠。他詢問署方與巴士公司商討的內容和進度，以及落實優惠的時間表；以及
- (c) 他詢問在十八區運輸署二零一七年部門周年計劃是否相同。他認為馬鞍山的私家車及貨車停車位嚴重不足，但適當提供路邊停車位未能解決馬鞍山的問題。現時區內的臨時停車場將會用作其他發展，他希望運輸署能認真處理問題。

106. 丘文俊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水泉坳街的交通負荷嚴重，但署方未有善用多石街作分流。水泉澳邨的交通配套發展影響其他區域，而該屋邨的升降機塔至今仍未完工，途人步行往沙田圍站，易生危險。此外，288 號線的班次未能應付居民所需；
- (b) 他認為運輸署應認真研究專線小巴 813 及 813A

號線的行車路線。兩線的班次疏落，原來預計的載客量與現時的落差甚大；以及

- (c) 他要求運輸署立即改善水泉澳邨的交通配套，增加巴士及小巴的班次，以應付現時達三萬的人口。此外，他要求運輸署重新檢視水泉坳街的交通流量負荷，善用多石街分流水泉坳街車流，保障道路使用者安全。

107. 龐愛蘭女士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她樂見運輸署跟進改善巴士站設施的安排，但詢問署方可否提交過去與未來有關的工作資料；
- (b) 她詢問署方將會為火炭工業區加強哪些交通運輸服務。此外，她認為須為該區重新規劃道路，並增加私家車及貨車停車位；
- (c) 她詢問有多少條巴士線未納入跨巴士公司轉乘優惠計劃，以及該計劃將會如何擴展；
- (d) 她指火炭區需要通宵專線小巴服務，又詢問當局如何監察專線小巴服務，包括 811 號線。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下午七時三十分，一輛由第一城開往火炭的 811 號線專線小巴，車牌 MB8117 號超速駕駛，以時速每小時超過 60 公里行駛，比每小時 50 公里的限制為高，她希望運輸署跟進；以及
- (e) 她詢問“停車拍卡”式電子繳費計劃所指的是甚麼卡，以及會先在哪些隧道推行。

108. 黃冰芬女士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她不理解為何兩間聯營 680 及 682 號線的巴士公

司縱使實力懸殊，但仍須一同營運；

- (b) 在九巴專營權延續下，過千條巴士線當中，只有72條會納入統一分段收費。她詢問統一分段收費的標準；以及
- (c) 碩門邨第二期將於二零一八年落成，她希望有關方面能夠開辦石門及水泉澳邨往禾輦邨及沙田市中心的巴士路線。

109. 黎梓恩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指巴士站座椅不應安裝在巴士站中間，阻礙乘客排隊，他詢問可否改善設計；
- (b) 他詢問何時實施統一分段收費；
- (c) 近日運輸署在未有事先通知的情況下，將專線小巴403號線的班次減少一半，他詢問是否需要檢討諮詢機制。此外，專線小巴服務不穩定，他認為署方應加強對專線小巴的監管；以及
- (d) 他的選區經常有車輛非法停泊在安全島上，令其他駕車人士按“響號”，引致噪音。另外，車輛常於崗背街和怡成坊切雙白線。他曾要求運輸署改善所述地點的交通設施，惟運輸署指警方才是檢控違例泊車的執法部門。

110. 董健莉女士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她詢問運輸署如何選擇在哪些有蓋巴士站安裝座椅、在哪些巴士站設置巴士實時到站資訊顯示屏，以及如何訂定安裝有關設施的先後次序；以及
- (b) 她詢問延續專線小巴專營權時，能否引入扣分機

制。

111. 唐學良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希望可於美田邨巴士總站加設顯示屏；以及
- (b) 他認為運輸署未能妥善監管專線小巴 63 及 64 號線的營運。他希望有關方面能撤換相關營辦商。

112. 陳敏娟女士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她認為這份文件與去年的計劃非常近似。她指“停車拍卡”式電子繳費計劃的落實日期一再遲；
- (b) 以往運輸署未有為沙田及馬鞍山的屋苑妥善安排交通服務，隨着沙田及馬鞍山將有多個屋苑相繼落成，她希望運輸署能積極安排；
- (c) 近年部分專線小巴營辦商的表現每況愈下，例如 65A 及 808 號線。她詢問除了專線小巴外，可否引入巴士服務來往廣源/廣康區與馬鞍山；以及
- (d) 她詢問在過去一年，運輸署曾於哪些地點增加停車位。

113. 陳國強先生希望二零一七年中能實施“停車拍卡”式電子繳費計劃，並可考慮八達通以外的電子收費系統。

114. 容溟舟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他認為部門周年計劃年年如是，未能解決區內問題。欣安邨的交通服務一直未如理想，專線小巴 807A 號線早上經常客滿，晚上由大學站開出的班次亦不足，以及仍未有接駁鐵路的巴士服務；

- (b) 運輸署往往須待延續巴士公司專營權時，才安排更多跨巴士公司轉乘優惠；
- (c) 他詢問運輸署，是否能夠確保即將轉換營辦商的專線小巴線的服務不受影響；以及
- (d) 他對交通管理計劃下的項目，例如增加道路指示牌的作用存疑。

115.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馬鞍山邱功遠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運輸署收到委員對巴士車資、分段收費及跨巴士公司轉乘優惠的意見後，一般會向巴士公司反映，要求巴士公司作出研究。是份文件簡介運輸署長遠的工作計劃，運輸署會於適當時間在進度報告中匯報落實計劃的情況；
- (b) 他會將委員就駕駛執照的意見轉交相關組別；
- (c) 《施政報告》提及在巴士站安裝座椅及顯示屏，就揀選安裝位置的準則，考慮因素包括現場環境是否許可、是否有地下設施障礙、附近的供電設施及附近的公共醫療設施和有關的社區設施等；以及
- (d) 由於新界專線小巴 65A 及 65K 系列路線於二零一五至二零一六年度期間的服務水平持續不穩定及遠低於本署的規定，運輸署經考慮其整體的服務表現後，決定有關營辦商的客運營業證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屆滿後，不作延續。為了維持有關的專線小巴服務，署方於去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刊憲邀請有興趣人士申請，並按既定的遴選機制，挑選合適的營辦商經營該組的專線小巴服務，署方會適時向委員報告結果。

116. 運輸署工程師/沙田一唐翔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目前，運輸署正推行下列措施以增加區內泊車位數目(i)透過批地條款，在合適的私人發展項目內要求提供適量公眾泊車位；(ii)與有關部門保持緊密聯繫，在有需要時盡量物色適當土地作為臨時停車場；(iii)在不影響交通暢順、道路安全或妨礙其他道路使用者的前提下，在有泊車需求的地點加設路邊“咪錶”泊車位；以及
- (b) 運輸署關注火炭工業區內商用車輛(如貨車)的泊車位需求，現正考慮在合適的路段加設貨車的夜間路邊泊車位。有關方案將會進行地區諮詢。

117.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沙田何銘賢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運輸署部門周年計劃由署方不同人士共同參與；
- (b) 他們會將有關“停車拍卡”計劃的意見轉交相關組別跟進，然後給予委員回覆；以及
- (c) 他會於會後研究其他議員所提及的建議及問題。

118. 主席請運輸署跟進委員意見，並於會後提交有關“停車拍卡”計劃的文件。

119. 主席詢問委員，是否同意處理姚嘉俊先生提出的臨時動議。

120. 委員同意討論姚嘉俊先生提出的臨時動議。

121. 姚嘉俊先生提出以下臨時動議：

“沙田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強烈要求運輸署與專

營巴士公司檢討現時提供的分段收費模式，巴士轉乘優惠及跨巴士公司轉乘計劃，為市民提供更多的選擇及優惠安排，以減輕市民交通費用負擔。”

黃冰芬女士和議。

122. 主席詢問委員，是否同意通過第 121 段的臨時動議。

123. 委員一致通過第 121 段的臨時動議。

124. 黃宇翰先生指每年討論巴士路線計劃的會議的發言較為熱烈，難以討論其他議題。他建議主席考慮來年另覓日子討論巴士路線計劃，讓提問及動議等議題得以繼續進行。

125. 由於 15 分鐘後仍未有足夠的法定人數，主席於下午七時五十分宣布休會，並決定把“要求因違例泊車引致交通擠塞、阻礙緊急救援車輛工作及危害行人過馬路安全，研究加入扣分制度問題”這一項動議和“有關港鐵東西及南北走廊信號系統”、“有關 63 號小巴安全及服務質素”、“有關禾輦邨違例停泊問題”、“有關沙田區電單車泊位不足問題”以及“有關 681 線巴士發生致命車禍”這五項提問，押後至下次會議另行處理。此外，《運輸署進度報告》、《工作小組報告》、《路政署工程進度報告》、《沙田區公共房屋及私人機構參建居屋計劃屋苑人口》及《沙田、大圍市中心及烏溪沙交通違例檢控數字》會以傳閱文件方式處理。鑑於委員擔心提問未能處理，他與秘書處商討後，不排除下次會議或會調動議程，先討論因流會而押後的提問，以改善會議效率。

下次會議日期

126. 下次會議定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九日(星期二)下午二時三十分舉行。

127. 會議在下午七時五十分結束。

二零一七年五月